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80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成思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延长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同意修改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预案中的相关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有效期。

修改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至2025年11月27日；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至2025年11月27日。

除上述内容修改外，公司本次发行预案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审计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3 日